

证券代码：300234

证券简称：开尔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6

##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开尔新材”）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22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

2、本次监事会于2024年4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黄文樟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1,498.31 万元，同比下降 12.61%，实现营业利润 7,834.82 万元，同比下降 6.21%，实现利润总额 7,751.79 万元，同比下降 7.9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38.54 万元，同比增长 1.89%。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45,359.74 万元，同比下降 0.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134.94 万元，同比增长 6.52%。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我们保证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同意对外披露。

##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时，该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的实际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 **6、审议了《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0 票同意，3 票回避，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监事 2024 年薪酬方案为：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7、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 2009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公司以前年度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职业准则履行职责，

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内容客观严谨，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监事会议事规则》（2024年4月）。

上述第一至六项、第八至九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日